汕头市金平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

关于对汕头市金平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(第五批)二期改造任务合同违约单位进行处罚的公示

汕头市金平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(第五批)二期改造任务施工期间，监理单位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未严格落实工程旁站监理，存在履职不到位、质量安全管控不力等问题。据此，我中心对该监理单位合同违约行为进行经济处罚，处以违约赔偿金人民币 3.846997 万元（叁万捌仟肆佰陆拾玖元玖角柒分）。现对该处罚决定予以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公示日期：2026 年 11 月 3 日-2026 年 11 月 9 日

公示地点：金平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-政府信息公开目录-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法定主动公开内容。

特此公示。

汕头市金平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

2026 年 11 月 3 日